

证券代码：834261

证券简称：一诺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8,710,64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3.9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,585,806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1.6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董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154,032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代金辉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245,935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海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70,96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1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

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德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义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1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8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徐军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贾雪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60,64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振波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4,83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1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雪芹女士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三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淑海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0 月 22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1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1 人。

会议由曹怀娜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- (三) 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3 日